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电话：0551—64280790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

建设单位：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电话：0551—64280790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迁建 √				
建设地点	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				
主要产品名称	雕刻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台雕刻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台雕刻机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07	开工建设时间	2019.10		
调试时间	2019.1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05.19~2020.05.20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众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9.46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 万元	比例	1.83%
实际总概算	109.46 万元	环保投资	2 万元	比例	1.83%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1日开始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开始施行； 8、生态环境部[2018]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 9、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2017年8月3日；				

续表一

<table>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10、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合新经预审[2019]025 号）《关于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预审登记表》，2019 年 6 月 12 日（详见附件 1）
11、安徽众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7 月；
12、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环建审（新）字[2019]79号）《关于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9年9月11日（详见附件2）；</td></tr>
<tr><td>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td>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table>
<tr><th>类别</th><th>污染物名称</th><th>《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th><th>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h></tr>
<tr><td rowspan="5">废水</td><td>pH 值</td><td>6~9 无量纲</td><td>6~9 无量纲</td></tr>
<tr><td>悬浮物</td><td>400mg/L</td><td>350mg/L</td></tr>
<tr><td>化学需氧量</td><td>500mg/L</td><td>350mg/L</td></tr>
<tr><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td>300mg/L</td><td>200mg/L</td></tr>
<tr><td>氨氮</td><td>/</td><td>22mg/L</td></tr>
</table>
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table>
<tr><th>类别</th><th>污染源类型</th><th>污染物</th><th>限值 (mg/m^3)</th><th>备注</th></tr>
<tr><td>废气</td><td>无组织废气</td><td>颗粒物</td><td>1.0</td><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r>
</table></td></tr>
</table>

续表一

<table>
<tr>
<td>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
<td>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table>
<tr><td>类别</td><td>区域类型</td><td colspan="4">限值 (dB(A))</td></tr>
<tr><td>厂界噪声</td><td>3 类标准</td><td>昼间</td><td>65</td><td>夜间</td><td>55</td></tr>
</table>
4、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要求。
</td>
</tr>
</table>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位于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E区5栋（东经117°18′16.66″，北纬31°54′51.96″）。项目占地面积1080m²，总投109.46万元，环保投资2万元。该项目于2019年10月开工建设，2019年11月竣工，该项目属于迁建项目。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年产 400 台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全部工程内容。并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20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对检测结果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于2019年6月12日经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合新经预审[2019]025号文备案；2019年7月合肥众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9月11日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环建审[2019]79号对《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3、位置和布局

该项目东侧为 6 号厂房（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南侧为园区宿舍楼（共 11 层，两栋），西侧为 11#厂房（合肥旺源能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北侧为 7 号厂房（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本项目租赁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购置安装铣床、钻床等设备用于雕刻机生产，年产 400 台雕刻机。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续表二

4、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目前员工为 44 人，每天工作 7.5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260 天。工作时间：08:00~12:00、14:00~17:30。

5、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详见表 2-1，企业主要设备详见表 2-2。

表 2-1 项目具体组成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 3）

序号	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新站综合开发区工业园 E5 栋 1 层厂房），建筑面积 1080m^2，主要设备有铣床、钻床等，年产 400 台雕刻机	租用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新站综合开发区工业园 E5 栋 1 层厂房），建筑面积 1080m^2，主要设备有铣床、钻床等，年产 400 台雕刻机	与环评内容一致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侧，供 5 位职工办公，建筑面积约 100m^2	位于厂区东侧，供 5 位职工办公，建筑面积约 100m^2	与环评内容一致
3	仓储工程及运输	原料存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西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2	位于生产车间西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2	与环评内容一致
		成品车间	位于厂区西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2	位于厂区西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2	与环评内容一致
		厂外运输	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	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	与环评内容一致
4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内容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道；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道；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	与环评内容一致
		供电	来自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供电系统	来自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供电系统	与环评内容一致
5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满足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处理后最终排入南淝河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满足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处理后最终排入南淝河	与环评内容一致
		废气治理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与环评内容一致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建筑隔声，机械设备减振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建筑隔声，机械设备减振等。	与环评内容一致

续表二

续表 2-1 项目具体组成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 3）

序号	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5	环保工程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厂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品，由厂家收集后出售；危险废物：有厂区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生活垃圾：厂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品，由厂家收集后出售	暂未产生危险废物，后期产生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详见附件 4）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规格型号	数量	规格型号	数量
铣床	/	2	/	1
钻床	/	2	/	2
攻丝机	/	1	/	1
电焊机	/	1	/	1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产品情况

表 2-3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能	实际产能
1	雕刻机	400 台/年	400 台/年

续表二

2、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详见附件 5）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年用量）	实际用量（年用量）	2020.05.19 用量	2020.05.20 用量
1	雕刻机	底座	台/a	400	405	1	2
2		横梁	根/a	400	390	1	2
3		步进电机	台/a	1600	1580	4	8
4		混合伺服电机	台/a	300	288	0	0
5		伺服电机	台/a	100	100	0	0
6		混合伺服驱动器	台/a	300	302	4	8
7		伺服驱动器	台/a	100	98	0	0
8		电源	台/a	400	396	1	2
9		控制柜	台/a	400	395	1	2
10		主轴电机	台/a	600	580	1	2
11		导轨	根/a	1500	1488	3	6
12		齿条	根/a	4000	3955	10	20
13		PVC 板	张/a	300	295	1	2
14		铝台板	t/a	20	20	0	0
15	包装工序	焊丝	t/a	1	1	0.0025	0.005

3、用水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工业园区供水管网供给，项目用水主要是生活用水。根据企业提供用水量说明知企业用水量约为 0.9t/d（详见附件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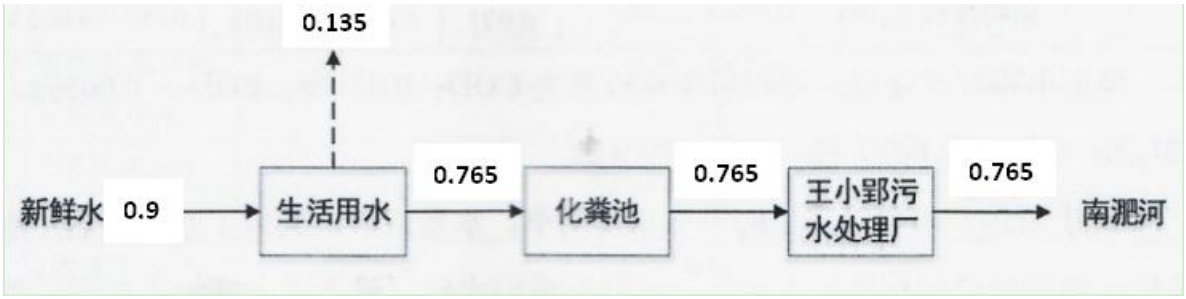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续表二

2.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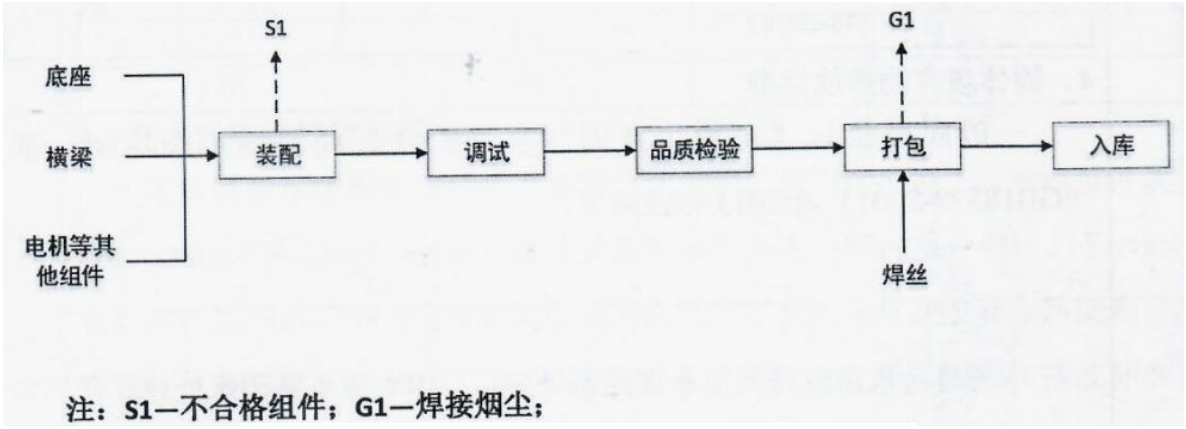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介

装配：将采购好的底座、横梁以及电机等其他组件分类后通过螺丝进行安装，该工程为人工操作，会有不合格组件产生；

调试：该过程为将安装好的设备进行通电运行，检查雕刻机是否可以正常运转，该过程无废气、废水、固废产生；

品质检验：对雕刻机进行外观检查，查看设备是否有缺漏；

打包：对检测合格的雕刻机打包入库，为防止在运输过程发生碰撞，将在设备外焊接保护壳，该工程会有焊接烟尘产生；

入库：打包完成后将产品由厂区暂存，待社会车辆运出。

2、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项目占地面积、建设地点、生产工艺、产能均无变化，因生产设备改进，铣床变为 1 台，仅用于不合格产品的二次加工，原先铣床自己生产，现在变为委外生产，暂无废机油、废润滑油产生，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表三

3、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项目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厂区雨水直接排入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雨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是厂区内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表 3-1 项目废水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生活用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化粪池	接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

3.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配备的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在厂房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表 3-2 项目废气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	排放去向
颗粒物	焊接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无组织	环境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续表三

3.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主要通过如下措施来降噪：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墙体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的维护，减低设备摩擦噪声。

表 3-3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噪声设备名称	源强（db）	台数	位置	治理措施
铣床	85~90	2	生产车间内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安装减振基座，加强设备维护
钻床	85~90	2	生产车间内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安装减振基座，加强设备维护
焊机	70~75	1	生产车间内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安装减振基座，加强设备维护

3.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一般废弃物中生活垃圾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处理及时清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暂无废机油、废润滑油产生，后期有危废产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合格产品、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企业各类固废处理处置情况见表 3-4。

表 3-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详见附件 7）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t/a）	处理量（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5	5	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2	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一般固废	0.5	0.5	外售利用

续表三







危废暂存间

3.5 环保投资明细

表 3-5 环保投资一览表（详见附件 8）

项目	金额（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总投资	109.46	环保总投资	2
废气治理	0.5	废水治理	0.5
固废治理	0.5	噪声治理	0.5
绿化	/	其它	/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结论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位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为迁建项目。由于原厂房合同到期，现租赁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作为生产场所。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经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合新经预审[2019]025 号文备案，租货厂房生产，总投资 109.46 万元人民币。项目投产后，可年产空气能设备 400 台雕刻机。

1、产业政策和规划相容性

本项目为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为允许类；根据《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项目亦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安徽省的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根据《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0-2030）规划用地布局图》及企业提供的土地证合新站国用(2008)第 32 号，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选址符合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区的用地规划。

2、区域环境质量

根据《合肥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显示，2017 年合肥市 NO_2、PM_{10} 和 $PM_{2.5}$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因此属于不达标区，具体大气污染物目标分解计划根据《合肥市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执行。

地表水南淝河水质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超标主要原因是河底底泥释放造成水体超标。

区域声环境质量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3、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废水：项目搬迁后用水与搬迁前一致，仅生活办公用水，搬迁后项目人员不变。

续表四

废气：焊接工序废气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点对点收集，收集效率为90%，处理效率为99%）。

噪声：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机械噪声，声级值为70dB(A)-90dB(A)，噪声控制的途径有设置单独生产车间、优先使用噪声小的设备，高噪声设备合理布设，厂房墙体门窗进行隔声处理，高噪设备设置减振基座、隔声、消声、距离衰减等，使该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元组件由专门公司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等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影响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项目地建设可行。

二、建议

本环评建议项目建设单位必须处理好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强化员工环保意识，保证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对项目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及时安全处理或处置。在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同时，也要创造良好的环境效益，切实做好大气环境防护措施。

续表四

4.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 《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审批的《报告》收悉。经现场勘察、资料审核以及专家函审，现批复如下：

一、经审核，拟建项目选址位于合肥新站区新站工业园 E 区，租赁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 栋 1 层厂房，总建筑面积 1080 平方米。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为新建雕刻机生产线 2 条，配套建设其他辅助生产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雕刻机 400 台产能。项目计划总投资 109.46 万元，预计环保投资 2 万元。本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由新站区经贸局预审登记(合新经预审：2019 年 025 号)。

二、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环评文件所列的地点、内容、生产规模、工艺、产品方案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和改变生产工艺及产品方案。

三、为保护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建设而降低，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做到：

1、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须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建设单位应根据环评要求，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

3、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4、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不合格产品、边角料等一般固废须回收利用；按规范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废机油、废润滑油等危废及时交送具备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不得外排。

续表四

四、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认真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项目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环评执行标准

1、地表水和污水排放

地表南淝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污水排放执行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环境空气和废气排放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6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声学环境及噪声排放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要求；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要求。

续表四

4.3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污染源分类	治理对象	环评内容及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项目区废水经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最终排入南淝河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治理	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经一套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根据环评要求，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	已落实。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
3	噪声治理	生产噪声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基座等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已落实。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基座、低噪声设备，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不合格产品、边角料等一般固废回收利用；按照规范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废机油、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及时交送具备纸质的处理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不得外排。	已落实。生活垃圾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集中收集后外售		已落实。不合格产品、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
		废机油、废润滑油	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暂无废机油、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产生，后期产生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五

5、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现场监测保证在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进行，生产工况稳定。

（2）本次验收监测样品的采集、运输、分析及监测结果的分析评价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的要求进行，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控制现场监测质量。

（4）所有仪器均符合计量认证要求。测量条件严格按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因此，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具有代表性。

（5）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1 监测分析方法和主要仪器

表 5-1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B-4 便携式 pH 计（HHXC-074）	0.01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HHFX-053）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HP-160 生化培养箱（HHFX-021）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ME204E/02 电子天平（HHFX-042）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U-19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HFX-003）	0.025mg/L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HHXC-056、057、058、059）、AP135W 电子天平（HHFX-007）	0.018mg/m^3（采样体积 6m^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HS629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HHXC-016）	--

续表五

表 5-2　仪器资质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检定情况
监测仪器	便携式 pH 计	PHB-4	HHXC-074	YH2020-1-560377	2021.04.29	合格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HHFX-003	YH2019-1-580306	2020.10.13	
	电子天平	ME204E/02	HHFX-042	LXtp2019-1-530409	2020.09.29	
	生化培养箱	SHP-160	HHFX-021	RJ50-1908-0066	2020.08.29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HHXC-056	LLdq2020-2-220046/ LLdq2020-2-220047	2021.03.05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HHXC-057	LLdq2020-2-220043/ LLdq2020-2-220042	2021.03.05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HHXC-058	LLdq2020-2-220040/ LLdq2020-2-220041/ LLdq2020-2-170376	2021.03.05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HHXC-059	LLdq2020-2-220045/ LLdq2020-2-220044	2021.03.05	
	分析天平	AP135W	HHFX-007	LXtp2019-1-530408	2020.09.29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98	HHXC-016	LXsx2019-1-651946	2020.10.13	

5.2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3　全程序空白、明码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测定结果	检出限	评价	平行双样测定浓度值	平行双样偏差	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	评价
化学需氧量	4L	4mg/L	合格	现场平行样 129mg/L、138mg/L	3.4%	10%	合格
				现场平行样 118mg/L、123mg/L	2.1%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	/	/	现场平行样 43.3mg/L、42.9mg/L	0.5%	20%	合格
				现场平行样 41.6mg/L、41.2mg/L	0.5%	20%	合格
氨氮	0.025L	0.025mg/L	合格	现场平行样 4.23mg/L、4.27mg/L	0.5%	10%	合格
				现场平行样 4.19mg/L、4.23mg/L	0.5%	10%	合格
备注	1.平行双样偏差依据《固定污染源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中表 1 相关要求； 2.带“L”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最低检出限。						

续表五

表 5-4　废水质控样分析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测定值	质控样值及不确定度	质控样品编号	评价
氨氮	1.01mg/L	1.00±0.10mg/L	自配	合格
	1.00mg/L	1.00±0.10mg/L	自配	合格
化学需氧量	70.6mg/L	70.2±3.1mg/L	BY400011 B1905188	合格
	69.9mg/L	70.2±3.1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70.6mg/L	68.8±3.3mg/L	BY400124 B1905133	合格
	69.5mg/L	68.8±3.3mg/L		合格

5.3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5　采样器流量校准(无组织)结果统计表

仪器型号与编号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L/min)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L/min)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评价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6）	100	99.6	0.4%	±5%	合格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7）	100	99.7	0.3%	±5%	合格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8）	100	99.4	0.6%	±5%	合格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9）	100	99.8	0.2%	±5%	合格

5.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6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监测时间	声级计编号	检测前校准示值	检测后校准示值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020.05.19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2020.05.20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表六

6.1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废水总排口	1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4 次/天 连续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区上风向厂界外设置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厂界外设置 3 个监控点	4	总悬浮颗粒物	3 次/天 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在厂界四周各设置一个监测点位	4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夜间各测 2 次，连续监测 2 天

6.2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 6-2 点位名称说明一览表

点位编号	测点名称	性状
G1	上风向厂界外 2m	无组织废气
G2	下风向厂界外 2m	
G3	下风向厂界外 2m	
G4	下风向厂界外 2m	
N1	西厂界外 1m	噪声
N2	南厂界外 1m	
N3	东厂界外 1m	
N4	北厂界外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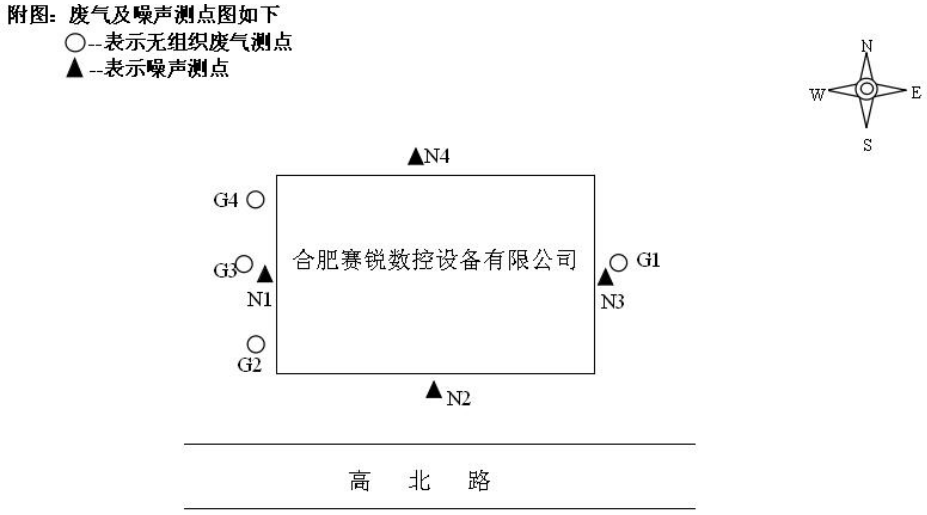


图 6-1 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运行工况如下表

表 7-1 生产负荷统计表（详见附件 9）

类别	监测日期	环评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实际产量	负荷
雕刻机	2020.05.19	2 台	1 台	50%
	2020.05.20	2 台	2 台	100%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

表 7-2 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汇总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监测频次及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pH 值	化学需氧量	BOD_5	氨氮	悬浮物
废水总排口（2020.05.19）	第一次	7.32	134	43.1	4.25	48
	第二次	7.27	145	47.5	4.88	53
	第三次	7.35	129	43.3	4.87	42
	第四次	7.38	130	45.2	5.12	50
	均值/范围	7.27~7.38	134	44.8	4.78	48
	标准限值	6~9	350	200	22	3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废水总排口（2020.05.20）	第一次	7.35	120	41.4	4.21	37
	第二次	7.28	128	41.8	3.92	41
	第三次	7.34	140	46.6	3.68	46
	第四次	7.30	117	40.7	3.66	40
	均值/范围	7.28~7.35	126	42.6	3.87	41
	标准限值	6~9	350	200	22	3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它各监测因子的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续表七

7.2.2 无组织废气

表 7-3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的监测结果汇总表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 监测时段		上风向厂界外 2mG1	下风向厂界外 2mG2	下风向厂界外 2mG3	下风向厂界外 2mG4
2020.05.19	10:23~11:23	0.133	0.150	0.167	0.217
	12:31~13:31	0.133	0.183	0.183	0.150
	14:43~15:43	0.117	0.233	0.200	0.183
最大浓度值		0.233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2020.05.20	10:12~11:12	0.100	0.150	0.183	0.183
	12:08~13:08	0.117	0.167	0.217	0.217
	14:11~15:11	0.133	0.200	0.150	0.150
最大浓度值		0.217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7-4 废气监测时段内记录的气相参数统计结果

日期	监测频次	平均风速（m/s）	风向	平均气压（kPa）	平均气温（℃）	天气状况
2020.05.19	10:23~11:23	2.5	东风	100.3	29.8	晴
	12:31~13:31	2.6	东风	100.2	31.7	晴
	14:43~15:43	2.4	东风	100.4	28.6	晴
2020.05.20	10:12~11:12	2.4	东风	100.2	29.2	晴
	12:08~13:08	2.5	东风	100.1	31.4	晴
	14:11~15:11	2.3	东风	100.3	28.5	晴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续表七

7.2.3 噪声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0.05.19		2020.05.2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西厂界外 1mN1	51.3	49.9	50.4	47.7
南厂界外 1mN2	51.6	50.0	50.4	47.2
东厂界外 1mN3	50.2	49.1	50.8	48.4
北厂界外 1mN4	55.8	49.7	55.8	47.0
标准限值	65	55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西、南、东、北边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本项目环评建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0.021 吨/年、氨氮：0.002 吨/年（以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标准核定）。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按照本项目每天运行 7.5 小时，年运行 260 天，每年废水排放量约为 198.9t（来源于项目水平衡图），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的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的排放限值浓度为 50mg/L；氨氮的排放限值浓度为 5mg/L，本项目排放总量指标见下表 7-6。

表 7-6 总量达标情况一览表

控制因子	本项目排放总量	环评建议总量指标
化学需氧量	0.010t/a	0.021t/a
氨氮	0.001t/a	0.002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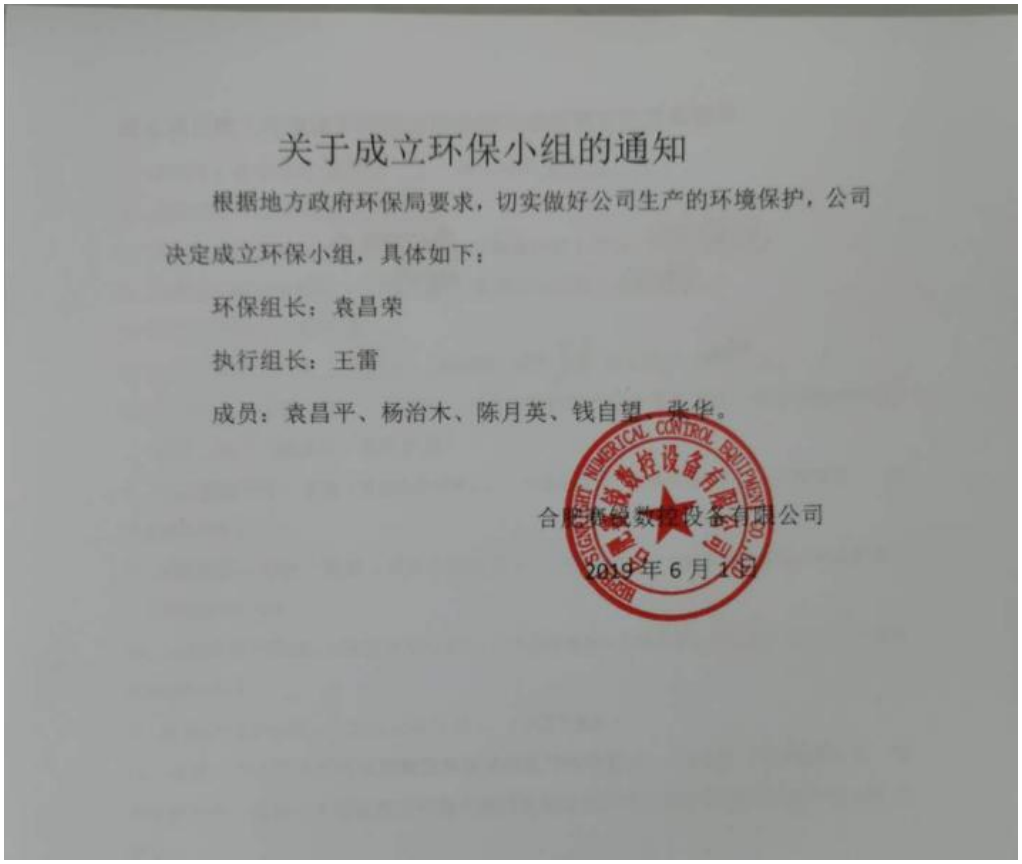
表八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环境保护法》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前期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设计，环保审批手续齐全。

环境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设立了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的环保管理工作，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对公司进行环境监督、管理、考核，以及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给予的技术指导和监督。



关于成立环保小组的通知

根据地方政府环保局要求，切实做好公司生产的环境保护，公司决定成立环保小组，具体如下：

环保组长：袁昌荣

执行组长：王雷

成员：袁昌平、杨治木、陈月英、钱自望、张华。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日

续表八

卫生防护距离：

依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本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排污口规范化建设：

本企业排污口已按照规范化建设。



污水排口



雨水排口

表九：

9.1 验收监测结论：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运营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现场监测时，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为此给出如下结论：

9.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它各监测因子的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及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收集外售利用。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环评建议污染物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0.021 吨/年、氨氮：0.002 吨/年。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化学需氧量：0.010 吨/年、氨氮：0.001 吨/年。

9.2 建议

①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②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严格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每季度对废气进行监测，规范运行记录。

表十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雨污管网图；

附图 4 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 1 项目备案文件；

附件 2 审批意见

附件 3 组成建设一览表；

附件 4 设备一览表；

附件 5 企业原辅材料消耗表；

附件 6 用水说明；

附件 7 固废处置一览表；

附件 8 企业环保投资明细表；

附件9 企业生产工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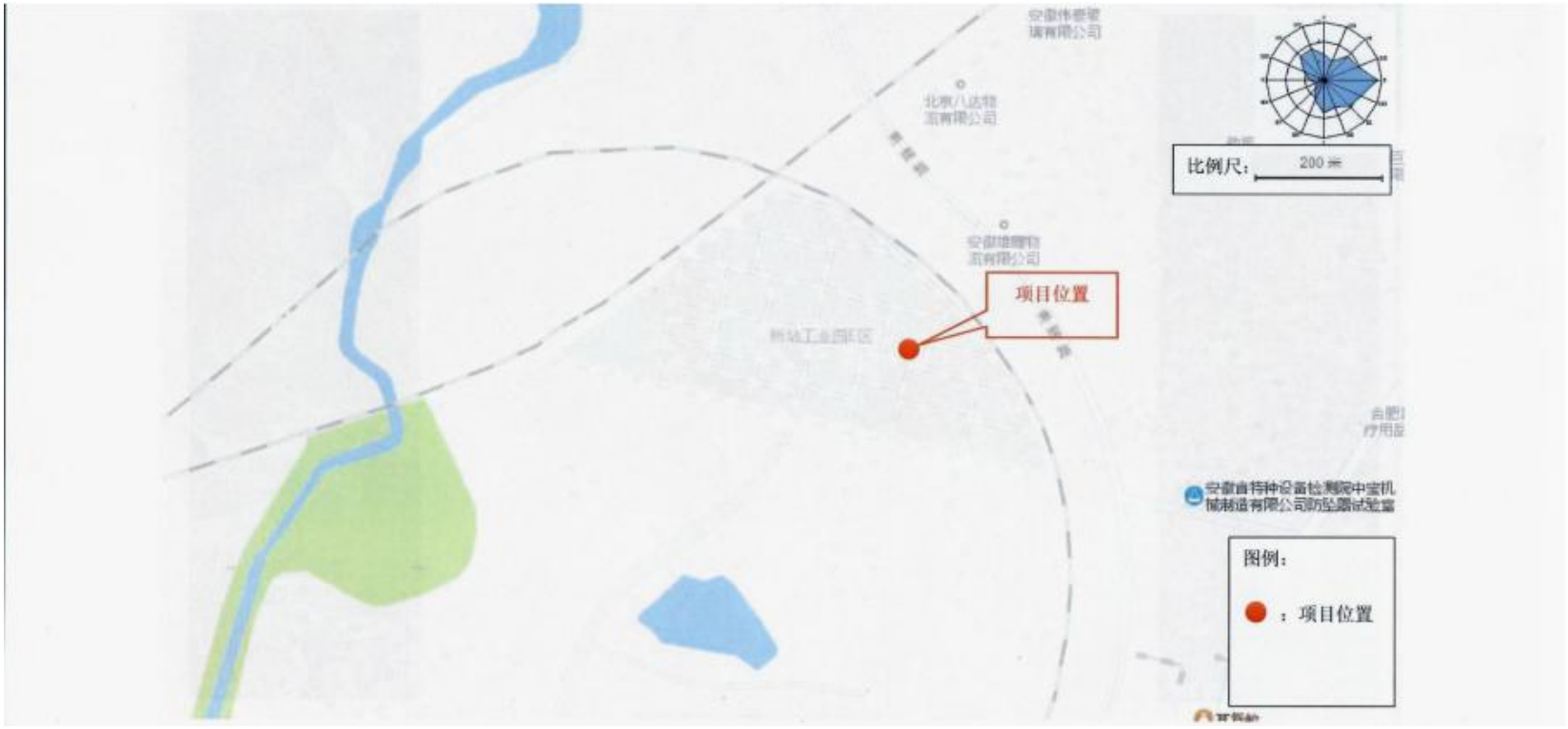
附件 10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11 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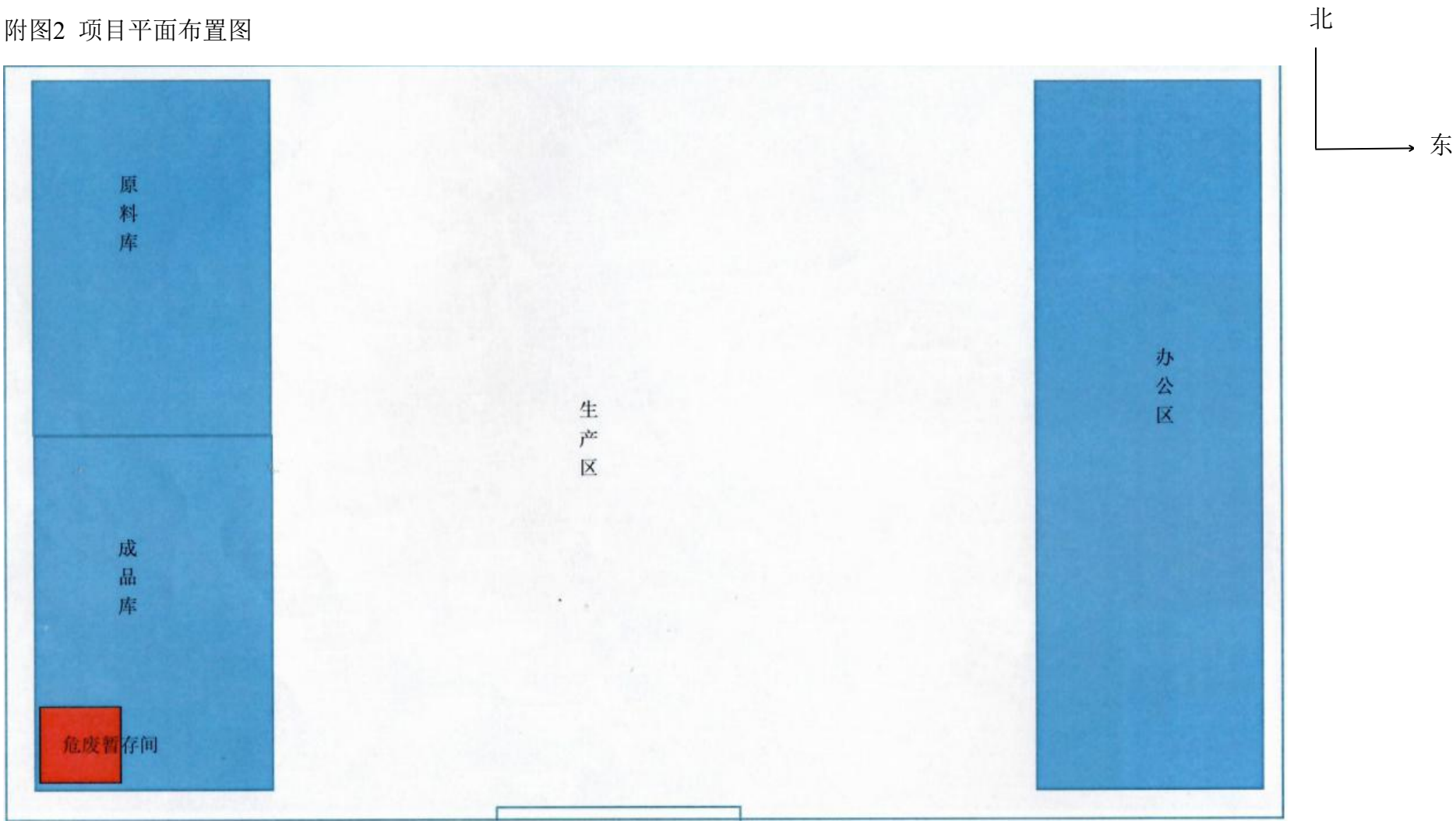
附件12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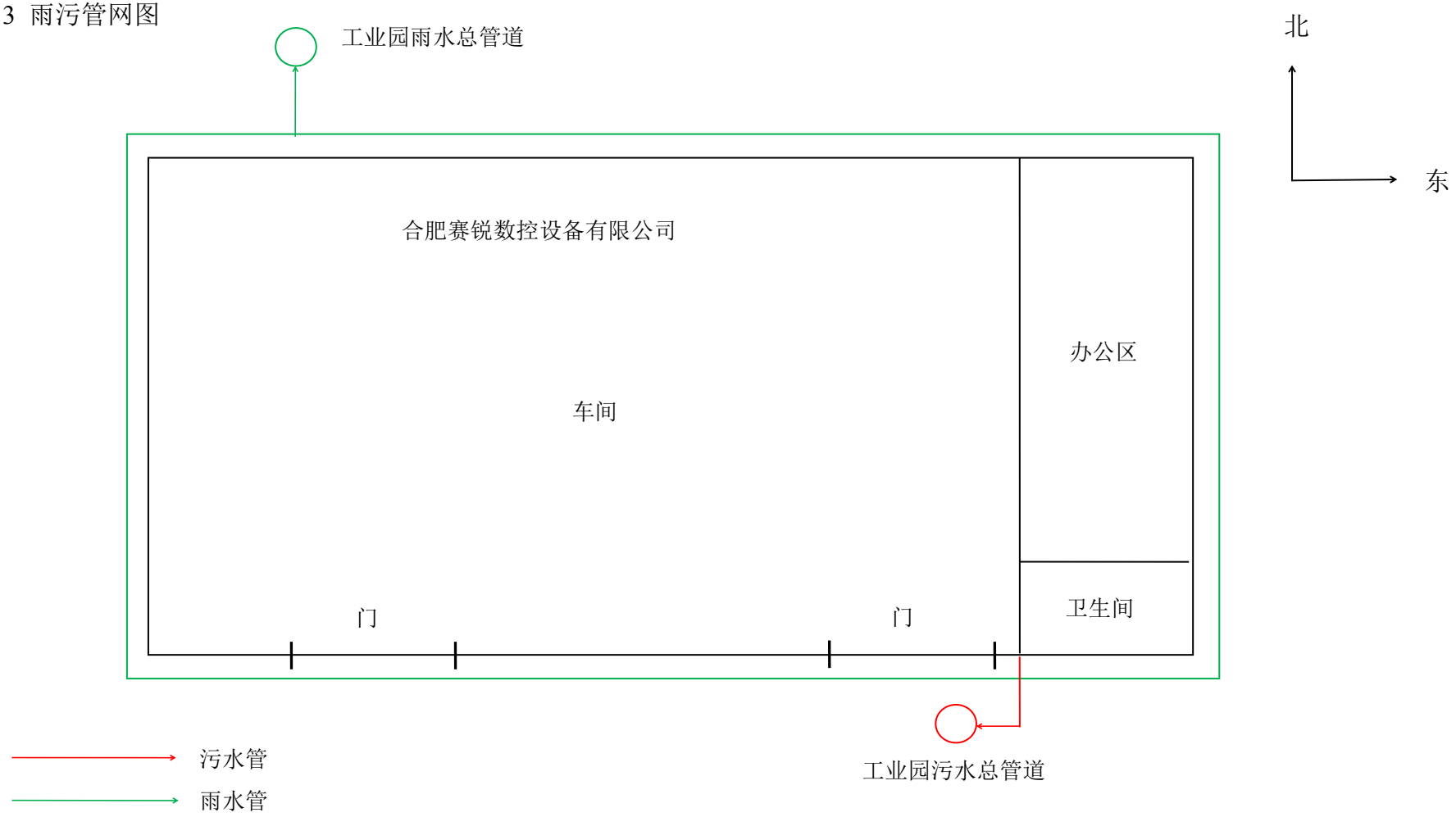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雨污管网图



附图4 现场监测图片



W1 废水总排口



G1 上风向厂界外 2m



G2 、G3、 G4 下风向厂界外 2m



N1 西厂界外 1m



N2 南厂界外 1m



N3 东厂界外 1m



N4 北厂界外 1m

附件1 备案文件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预审登记表

合新经预审：2019 年 025 号

项目名称	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项目单位情况	名称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袁昌荣	联系人电话	张华 0551-64280790
拟建项目情况	主要建设内容	设备购置，生产线建设		
	建设性质	迁建		
	建设地址	新站高新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	计划占地面积	1080 平方米
	计划总投资	109.46 万元	计划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金来源	企业自有	109.46 万元	
		银行贷款		
		其他		
	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年 6 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19 年 8 月

备注：1、此表格仅用于项目办理相关的规划、土地、环评手续时使用。

2、项目单位在规划部门提出的设计条件、国土部门的用地预审意见及环保部门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手续完备后，请及时到我局办理项目备案手续。

3、项目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以土地、规划部门审批为准。

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2019 年 6 月 12 日

附件2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关于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环建审(新)字[2019] 79 号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审批的报告收悉。经现场勘察、资料审核以及专家函审，批复如下：

一、经审核，拟建项目选址位于合肥新站区新站工业园E区，租赁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5栋1层厂房，总建筑面积1080平方米。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为新建雕刻机生产线2条，配套建设其他辅助生产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雕刻机400台产能。项目计划总投资109.46万元，预计环保投资2万元。本项目于2019年6月12日由新站区经贸局预审登记（合新经预审：2019年025号）。

二、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环评文件所列的地点、内容、生产规模、工艺、产品方案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建设。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和改变生产工艺及产品方案。

三、为保护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建设而降低，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做到：

1、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须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建设单位应根据环评要求，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

3、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附件 3 工程建设情况自查一览表

项目具体组成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新站综合开发区工业园 E5 栋 1 层厂房），建筑面积 1080m²，主要设备有铣床、钻床等，年产 400 台雕刻机	租用合肥鑫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厂房（新站综合开发区工业园 E5 栋 1 层厂房），建筑面积 1080m²，主要设备有铣床、钻床等，年产 400 台雕刻机	/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侧，供 5 位职工办公，建筑面积约 100m²	位于厂区东侧，供 5 位职工办公，建筑面积约 100m²	/
3	仓储工程及运输	原料存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西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²	位于生产车间西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²	/
		成品车间	位于厂区西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²	位于厂区西南角，存放周期为 1 个月，建筑面积 200m²	/
		厂外运输	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	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	/
4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道；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道；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	/
		供电	来自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供电系统	来自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供电系统	/
5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满足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处理后最终排入南淝河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满足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处理后最终排入南淝河	/
		废气治理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建筑隔声，机械设备减振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建筑隔声，机械设备减振等。	/
		固废治理	废边角料收集外售 厂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机油、废润滑油由厂区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厂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品，由厂家收集后出售	暂未产生危险废物，后期产生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4 设备一览表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规格型号	数量	规格型号	数量
1	铣床	/	2	/	1
2	钻床	/	2	/	2
3	攻丝机	/	1	/	1
4	电焊机	/	1	/	1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 5 企业原辅材料消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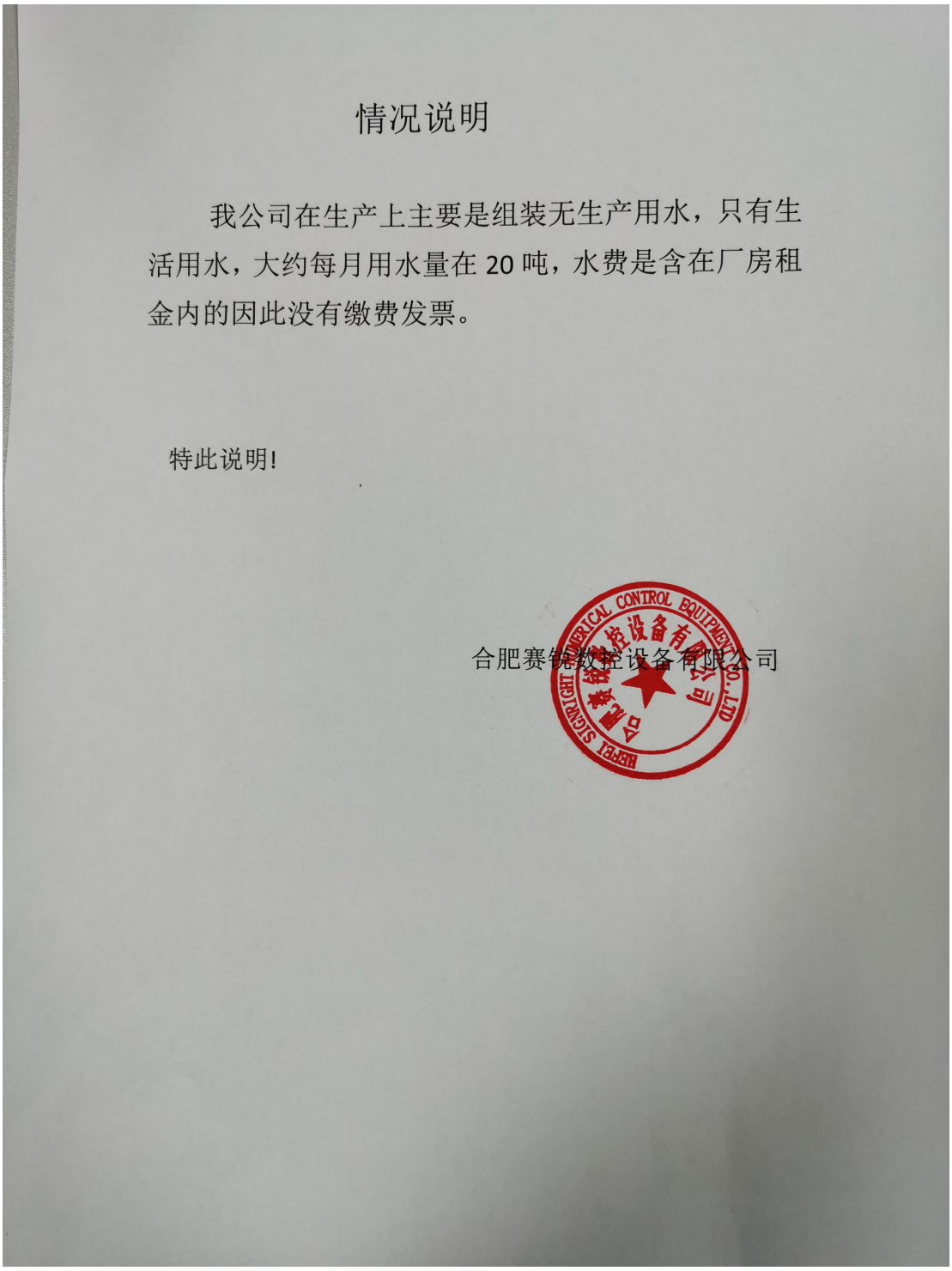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年用量）	实际用量（年用量）	2020.05.19 用量	2020.05.20 用量
1	雕刻机	底座	台/a	400	405	1	2
2		横梁	根/a	400	390	1	2
3		步进电机	台/a	1600	1580	4	8
4		混合伺服电机	台/a	300	288	0	0
5		伺服电机	台/a	100	100	0	0
6		混合伺服驱动器	台/a	300	302	4	8
7		伺服驱动器	台/a	100	98	0	0
8		电源	台/a	400	396	1	2
9		控制柜	台/a	400	395	1	2
10		主轴电机	台/a	600	580	1	2
11		导轨	根/a	1500	1488	3	6
12		齿条	根/a	4000	3955	10	20
13		PVC 板	张/a	300	295	1	2
14		铝台板	t/a	20	20	0	0
15	包装工序	焊丝	t/a	1	1	0.0025	0.005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 6 用水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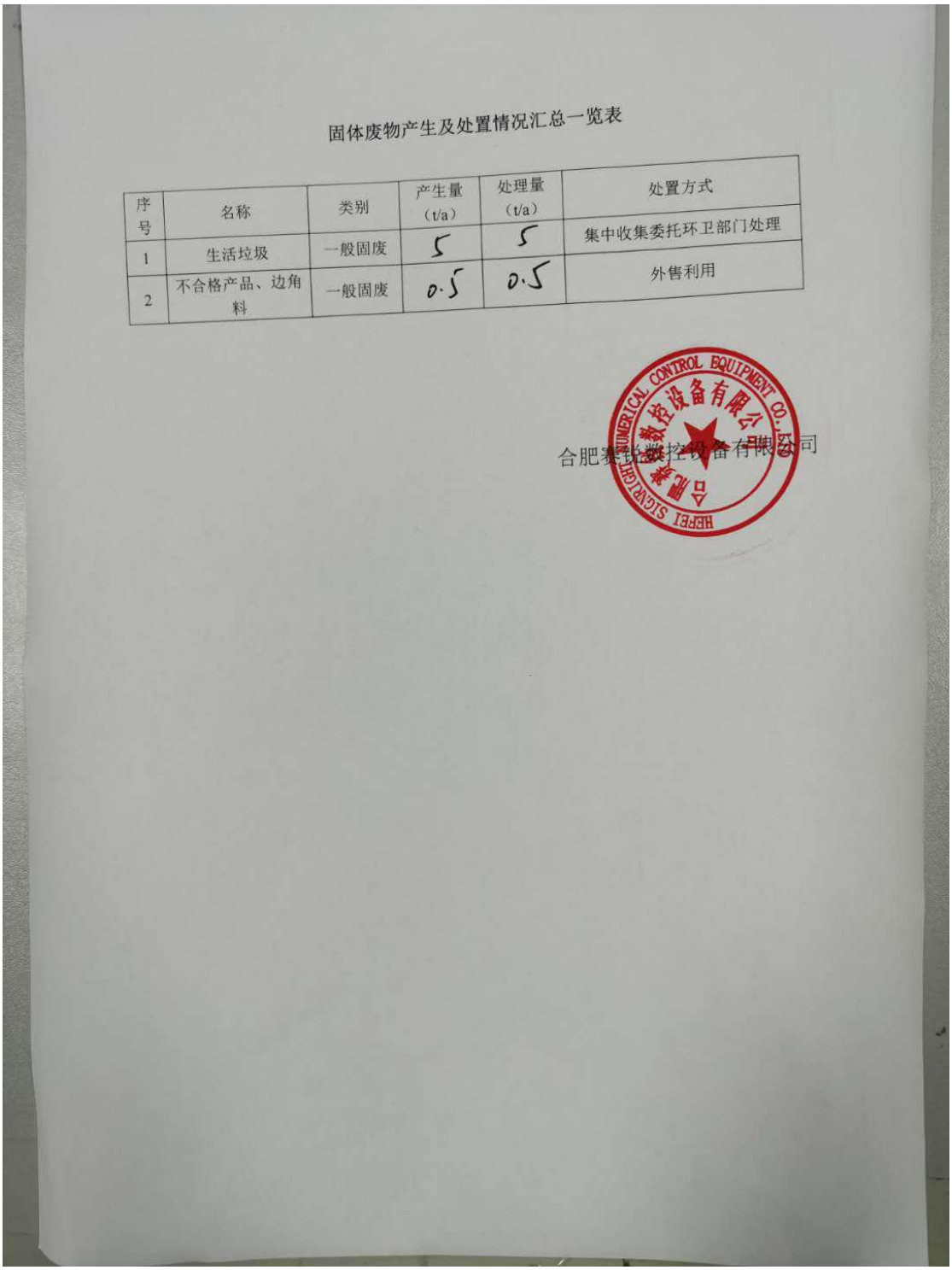
情况说明

我公司在生产上主要是组装无生产用水，只有生活用水，大约每月用水量在 20 吨，水费是含在厂房租金内的因此没有缴费发票。

特此说明!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7 固废处置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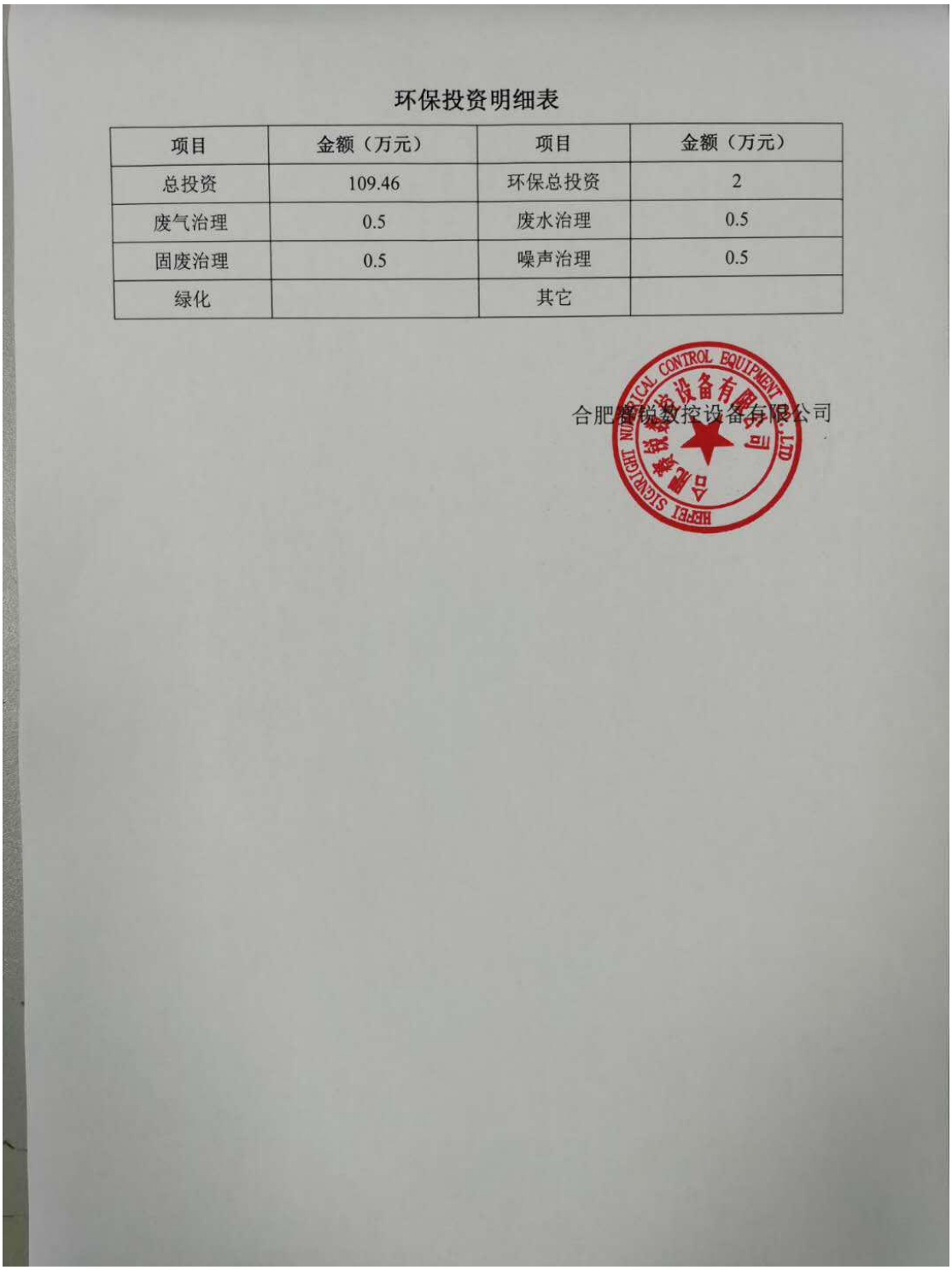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t/a）	处理量（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5	5	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2	不合格产品、边角料	一般固废	0.5	0.5	外售利用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8 企业环保投资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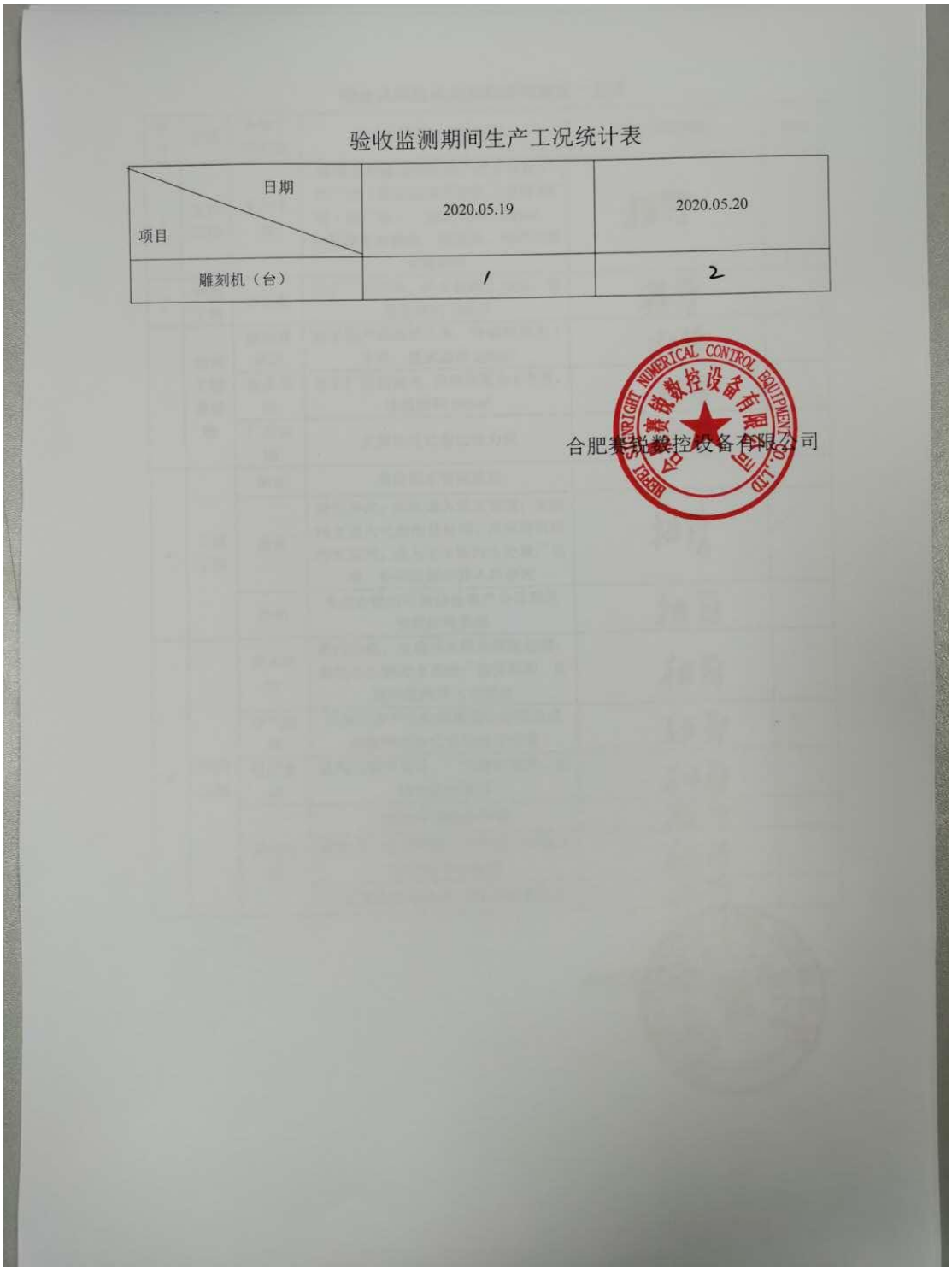


环保投资明细表

项目	金额（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总投资	109.46	环保总投资	2
废气治理	0.5	废水治理	0.5
固废治理	0.5	噪声治理	0.5
绿化		其它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9 企业生产工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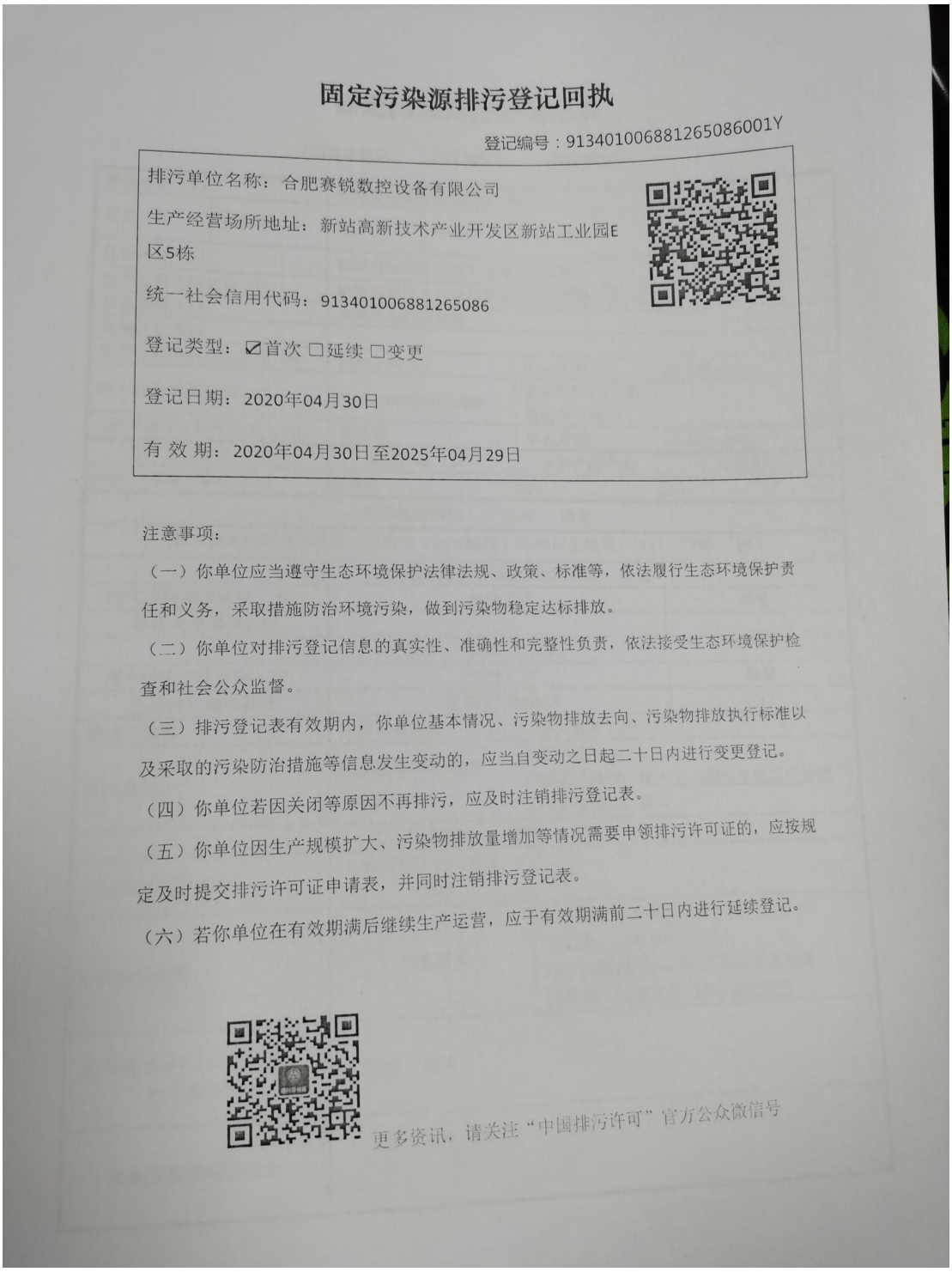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项目 \ 日期	2020.05.19	2020.05.20
雕刻机（台）	1	2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 10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0100688126508600 1Y

排污单位名称：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E区5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6881265086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2020年04月30日至2025年04月2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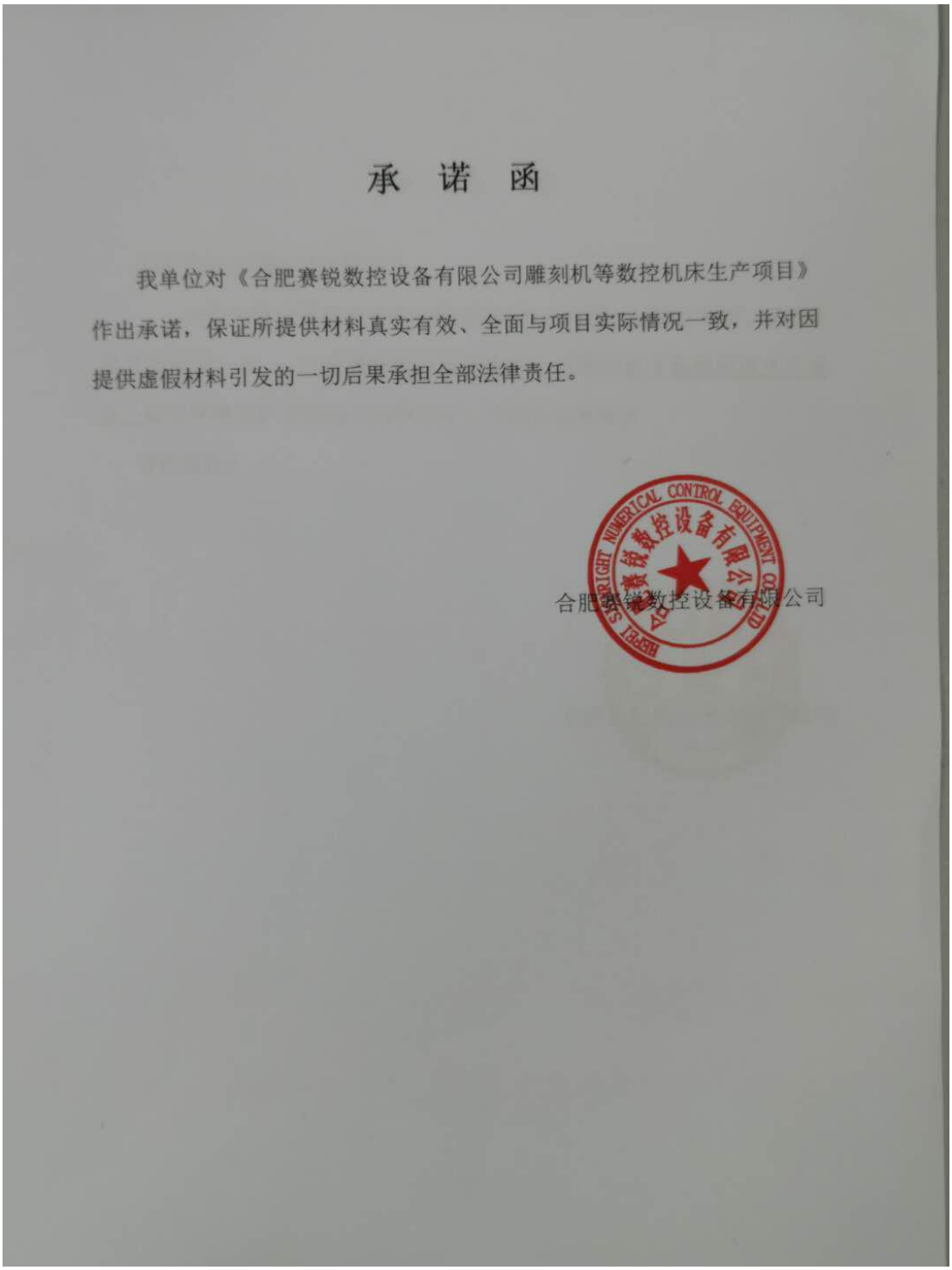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11 真实性承诺书



承 诺 函

我单位对《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作出承诺，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全面与项目实际情况一致，并对因提供虚假材料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附件 12 验收监测报告

海恒
Hai Heng

CMA
181212051413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AHHH 检字 2020051201 第 1 页共 7 页

委托方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委托方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幢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8 日

检测专用章

说　明

1. 报告未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本报告如属送检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6.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7.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所附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公司名称：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合肥市新站区瑶海工业园新海大道北安徽海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研发楼内

电话：0551-62868298

邮政编码：230000

一、任务来源

受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的委托，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2020 年 5 月 20 日对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所涉及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采样检测。

二、检测方案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点、次、天）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BOD_5、悬浮物、氨氮	1*4*2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厂界外 2m	总悬浮颗粒物	4*3*2
	下风向厂界外 2m		
	下风向厂界外 2m		
	下风向厂界外 2m		
噪声	西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4*2*2
	南厂界外 1m		
	东厂界外 1m		
	北厂界外 1m		

三、检测分析方法、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B-4 便携式 pH 计（HHXC-074）	0.01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HHFX-053）	4mg/L
	BOD_5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HP-160 生化培养箱（HHFX-021）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ME204E/02 电子天平（HHFX-042）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U-19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HFX-003）	0.025mg/L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HHXC-056、057、058、059）、AP135W 电子天平（HHFX-007）	0.018mg/m³（采样体积 6m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HS6298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HHXC-016）	--
备注："--"表示无检出限。				

四、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4、现场采样和检测均在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进行。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6、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7、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结果

1、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pH 值	化学需氧量	BOD_5	氨氮	悬浮物
2020.05.19	废水总排口	09:28	7.32	134	43.1	4.25	48
		11:32	7.27	145	47.5	4.88	53
		13:46	7.35	129	43.3	4.87	42
		15:52	7.38	130	45.2	5.12	50
2020.05.20	废水总排口	09:35	7.35	120	41.4	4.21	37
		11:28	7.28	128	41.8	3.92	41
		13:52	7.34	140	46.6	3.68	46
		15:51	7.30	117	40.7	3.66	40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上风向厂界外 2mG1	下风向厂界外 2mG2	下风向厂界外 2mG3	下风向厂界外 2mG4
2020.05.19	总悬浮颗粒物	10:23~11:23	0.133	0.150	0.167	0.217
		12:31~13:31	0.133	0.183	0.183	0.150
		14:43~15:43	0.117	0.233	0.200	0.183
2020.05.20	总悬浮颗粒物	10:12~11:12	0.100	0.150	0.183	0.183
		12:08~13:08	0.117	0.167	0.217	0.217
		14:11~15:11	0.133	0.200	0.150	0.150

2.1 气象参数

日期	监测频次	平均风速（m/s）	风向	平均气压（kPa）	平均气温（℃）	天气状况
2020.05.19	10:23~11:23	2.5	东风	100.3	29.8	晴
	12:31~13:31	2.6	东风	100.2	31.7	晴
	14:43~15:43	2.4	东风	100.4	28.6	晴
2020.05.20	10:12~11:12	2.4	东风	100.2	29.2	晴
	12:08~13:08	2.5	东风	100.1	31.4	晴
	14:11~15:11	2.3	东风	100.3	28.5	晴

3、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0.05.19~2020.05.20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晴;昼间最大风速均为 2.5m/s;夜间最大风速均为 2.2m/s。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项目	检测结果 L_{eq}[dB(A)]			
			2020.05.19		2020.05.2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西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51.3	49.9	50.4	47.7
N2	南厂界外 1m		51.6	50.0	50.4	47.2
N3	东厂界外 1m		50.2	49.1	50.8	48.4
N4	北厂界外 1m		55.8	49.7	55.8	47.0

4、质控结果统计

废水质量控制分析结果见表 4-1~表 4-2，无组织废气校准结果表见表 4-3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见表 4-4。

表 4-1　废水质控样分析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测定结果	检出限	评价	平行双样测定浓度值	平行双样偏差	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	评价
化学需氧量	4L	4mg/L	合格	现场平行样 129mg/L、138mg/L	3.4%	10%	合格
				现场平行样 118mg/L、123mg/L	2.1%	10%	合格
BOD_5	/	/	/	现场平行样 43.3mg/L、42.9mg/L	0.5%	20%	合格
				现场平行样 41.6mg/L、41.2mg/L	0.5%	20%	合格
氨氮	0.025L	0.025mg/L	合格	现场平行样 4.23mg/L、4.27mg/L	0.5%	10%	合格
				现场平行样 4.19mg/L、4.23mg/L	0.5%	10%	合格
备注	1.平行双样偏差依据《固定污染源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中表 1 相关要求； 2.带“L”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最低检出限。						

表 4-2 废水质控样分析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测定值	质控样值及不确定度	质控样品编号	评价
氨氮	1.01mg/L	1.00±0.10mg/L	自配	合格
	1.00mg/L	1.00±0.10mg/L	自配	合格
化学需氧量	70.6mg/L	70.2±3.1mg/L	BY400011 B1905188	合格
	69.9mg/L	70.2±3.1mg/L		合格
BOD_5	70.6mg/L	68.8±3.3mg/L	BY400124 B1905133	合格
	69.5mg/L	68.8±3.3mg/L		合格

报告编号：AHHH 检字 2020051201　　第 7 页 共 7 页

表 4-3　采样器流量校准(无组织)结果统计表

仪器型号与编号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L/min)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L/min)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评价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6）	100	99.6	0.4%	±5%	合格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7）	100	99.7	0.3%	±5%	合格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8）	100	99.4	0.6%	±5%	合格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HHXC-059）	100	99.8	0.2%	±5%	合格

表 4-4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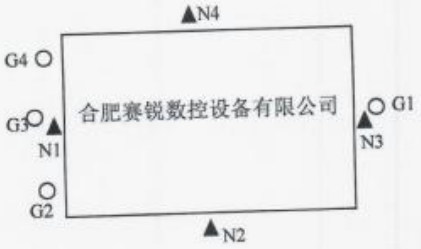
监测时间	声级计编号	检测前校准示值	检测后校准示值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020.05.19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2020.05.20	HHXC-016	94.0dB(A)	94.0dB(A)	0dB(A)	≤0.5dB(A)	合格

附图：废气及噪声测点图如下

○--表示无组织废气测点

▲--表示噪声测点





高　北　路

报告结束

编制：　　审核：　　签发：

日期：2020.05.28　　日期：2020.05.28　　日期：2020.05.2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 E 区 5 栋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建设性质	☑迁建 □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7°18′16.66″，北纬 31°54′51.9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台雕刻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台雕刻机		环评单位	安徽众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2019]7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10			竣工日期	2019.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50%/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9.4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		所占比例（%）	1.83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9.4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		所占比例（%）	1.83				
	废水治理（万元）	0.5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1950			
运营单位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688126508 6	验收时间	2020.05.19~2020.05.2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20						
	化学需氧量		130	350			0.010						
	氨氮		4.32	22			0.001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8 月 17 日，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位于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E区5栋（东经117°18′16.66″，北纬31°54′51.96″）。项目占地面积1080m^2，总投109.46万元，环保投资2万元。该项目于2019年10月开工建设，2019年11月竣工，该项目属于迁建项目。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年产400台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全部工程内容。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于2019年6月12日经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合新经预审[2019]025号文备案；2019年7月合肥众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9月11日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环建审[2019]79号对《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9.46 万元，环保投资 2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年产400台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项目占地面积、建设地点、生产工艺、产能均无变化，因生产设备改进，铣床变为1台，仅用于不合格产品的二次加工，原先铣床自己生产，现在变为委外生产，暂无废机油、废润滑油产生，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厂区雨水直接排入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雨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是厂区内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小郢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焊接烟尘经配备的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在厂房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主要通过如下措施来降噪：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墙体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的维护，减低设备摩擦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卖。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放的废水pH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它各监测因子的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及王小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收集外售利用。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环评建议污染物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0.021吨/年、氨氮：0.002吨/年。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化学需氧量：0.010吨/年、氨氮：0.001吨/年。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噪声、生活污水、废气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①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②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严格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每季度对废气进行监测，规范运行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参会人员信息详见验收评审签到表。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2020年[illegible]月17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建设单位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		
项目地址		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站工业园E区5栋		
会议地点		合肥市		
时间		2020.08.17		
姓名		单位	职称/职位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组长）	王高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	18109623725
验收技术组				
	邓世豪	合肥工业大学	副教授	13965116406
	许俊	合肥先锋检测有限公司	主管	13869984981
	王叶富	环境评估	主管	13755184188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余威	安徽海恒检测	/	13245852026
	技术员	安徽海恒检测	/	18855668463
其他参与人员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竣工，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海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接到委托后对该建设项目建设、环保设施以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现根据企业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实际情况，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20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结合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报告。2020 年 8 月 17 日，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在合肥组织召开了《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实现达标排放，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成立环保管理机构及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公司环保手续齐全，积极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对公司进行环境监督、管理、考核，以及接受合肥市环境保护局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给予的技术指导和监督。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未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环境监测计划

《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未制定环境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制定的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1 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在厂区四侧边界外 1m 各设置一个监测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每季度一次
无组织废气	厂区上风向厂界外 2m 处设置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厂界外 2m 设置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每年一次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污染物总量消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合肥赛锐数控设备有限公司雕刻机等数控机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本项目未设置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1）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达标排放。